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5,758,4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2.8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4日；

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4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4月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31	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
2	08*****012	MEGA POWDER COATINGS LTD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3	08*****011	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	08*****013	大永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唐永亮、潘吉洋

咨询电话：0559-3514242

传真：0559-3516357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